

证券代码： 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 2022-074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影响。

● 经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预计公司 2022 年固定资产折旧将减少约 3,236.36 万元，不考虑其他事项的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预计增加 2022 年归母净利润约 2957.86 万元。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公司根据自身固定资产的使用现状、设计使用寿命以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的情况，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更加接近其实际使用寿命，进而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对部分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类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

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根据公司积累的固定资产使用经验及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政策，为了更加客观反映房屋及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公司将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由 20 年调整为 30 年。

随着公司“年产 600 万套半钢胎技改项目”、“120 万条高性能智能化全钢子午胎建设项目”、“泰国高性能子午胎项目”等新项目产线陆续投产运行，相关在建工程逐步结转至固定资产。由于公司新增的机器设备在性能优化和使用寿命方面有了较大提高，原先的机器设备折旧年限一定程度上不能真实反映未来相关资产的实际使用状况。为更加客观反映机器设备的预计使用年限，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对机器设备的预计使用年限重新确定，折旧年限由 5-12 年调整为 5-15 年。

(1)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前后情况如下：

类别	折旧摊销方法		残值率 (%)		折旧年限 (年)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年限平均法	3%	3%	20	3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年限平均法	3%	3%	5-12	5-15

(2)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调整后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年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房屋及建筑物 折旧年限	机器设备 折旧年限
601500.SH	通用股份	30	5-15
601058.SH	赛轮轮胎	20-30	10-15
601966.SH	玲珑轮胎	25	10-15
000589.SZ	贵州轮胎	25-40	14
601163.SH	三角轮胎	30	6-20
600469.SH	风神股份	25-40	5-30
600182.SH	SST 佳通	30	14
000599.SZ	青岛双星	20-40	8-14
002984.SZ	森麒麟	20-25	5-15

(二)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根据变更后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预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会影响 2022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减少约 3,236.36 万元，扣除企业所得税影响后，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957.86 万元，最终影响数以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说明及意见

（一）董事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和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三）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更加合理，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对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于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之《第三十三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等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